

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关于本次重组前 12 个月内购买、出售资产情况的说明

起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上市公司”或“起步股份”）拟通过发行股份、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方式，购买刘志恒、马秀平、深圳市畅宇咨询管理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下称“深圳畅宇”）、龙岩昊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下称“龙岩昊嘉”）合计持有深圳市泽汇科技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泽汇科技”或“标的公司”）88.5714%的股权。同时，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配套资金，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拟以发行股份、可转换公司债券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的 100%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、“本次重组”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第十四条第（四）项规定的“上市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、出售”的情形，在计算本次交易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时，应当累计计算相应数额。

本次重组预案公告前最近十二个月内，公司进行了如下资产购买事项：

2018 年 5 月 13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公司拟使用该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 8000.00 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其中 3000.00 万元人民币计入注册资本，5000.00 万元人民币计入资本公积金。该公司拟从事鞋、服装、帽、包、袜子、服饰、玩具、运动用品的研发和销售（含网络销售）；国家准许的货物与技术自由进出口贸易。该公司暂定名为“青田起步贸易有限公司”（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核准名称为准）。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。2018 年 5 月 16 日，青田起步贸易有限公司已设立完成。

2018 年 7 月 12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对外投资的议案》。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起步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起步”）拟对依革思儿（浙江）服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依革思儿（浙江）”）进行增资。浙江起步拟以人民币 750 万元对依革思儿（浙江）进行增资，从而持有依革思儿（浙江）15% 的股权（投后）。本次交

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。

2018年8月1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对外投资的议案》。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起步拟对珂卡芙鞋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珂卡芙”）进行增资。浙江起步拟以人民币2,750万元对珂卡芙进行增资，从而持有珂卡芙5.5%的股权（投后），投资款中582万元作为珂卡芙新增注册资本，余下部分2,168万元计入珂卡芙资本公积。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。

2018年10月17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的议案》。起步股份有限公司拟对依革思儿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依革思儿”）进行股权收购。公司拟以人民币10,000万元对依革思儿进行收购，从而持有依革思儿100%的股权（投后）。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。

2018年10月25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的议案》。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1000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从事以计算机软、硬件及网络系统，系统集成的技术开发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及销售业务为主营业务的全资子公司，企业暂定名为“浙江起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”（最终名称、经营范围等工商登记事项以工商登记核准为准）。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。公司作为本次对外投资的唯一投资人，占其股份的100%。截止公告日，该公司未成立。

2018年10月25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对外投资的议案》。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起步拟对上海点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点柚”）进行增资。浙江起步拟以人民币7,000,000元对上海点柚进行增资，从而持有上海点柚10%的股权（投后），投资款中138,026.22元作为上海点柚新增注册资本，余下部分6,861,973.78元计入上海点柚资本公积。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

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2018年12月7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收购深圳市泽汇科技有限公司11.4286%股权的议案》。起步股份有限公司拟与深圳市泽汇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泽汇科技”）控股股东刘志恒签署《股东协议》，拟以20,000万收购泽汇科技控股股东刘志恒持有的泽汇科技11.4286%股权。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。

2019年3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，2019年3月25日公司召开了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公司拟与杭州柚盟科技有限公司、丽水启臻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丽水启臻”）签署《浙江起步智造有限公司出资人协议书》（以下简称“出资人协议”），共同投资设立浙江起步智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起步智造”）（暂定名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名称为“浙江进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”），起步智造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,000万元。起步智造设立后，将主要从事鞋、服装的研发、生产，自产商品的销售（含网络销售）；软件开发及应用（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）。吴剑军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、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，张月珍女士为吴剑军先生配偶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的规定，吴剑军先生和张月珍女士均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，吴剑军先生持有丽水启臻20%的份额，张月珍女士持有丽水启臻80%的份额，因此丽水启臻为公司的关联法人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本次交易前12个月，除本次关联交易外，公司与关联法人丽水启臻、关联人吴剑军先生、张月珍女士未发生关联交易事项，公司也不存在与其他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。本次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2019年4月3日，浙江进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已设立完成。

2019年3月7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杭州亿枫科技有限公司15%股权的议案》。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起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起步供应链”）拟与杭州亿枫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亿枫科技”）股东吕枫签署《股东协议》，拟以16.20万元收

购亿枫科技股东吕枫持有的亿枫科技 15%股份。

除上述情形外,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前 12 个月内未发生其他资产购买、出售行为。

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向刘志恒收购其持有的泽汇科技 11.4286%股权,该交易标的与本次重组的标的资产属于同一资产,应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第十四条第(四)项的规定,在计算本次重组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时,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。

特此说明。

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5月8日

